

证券代码：300860

证券简称：锋尚文化

公告编号：2025-009

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锋尚文化”）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5年2月17日以邮件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于2025年2月21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沙晓岚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独立董事李仁玉先生、周煊先生、钟凯先生采取通讯表决方式，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于2025年3月11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之事项，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0）。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二日